##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技術及職業教育研究所標準作業流程 目別 博士班甲類學術專書審查作業 項別 發表點數 編號 GHT-技職-06 | 頁次 1/1 責任者 作 業 流 程 注意事項及申請時程 使用書表 1. 第 1 次研究生事務認定 1.1 1. 申請人 學術專書認證申請 審查會議審議:受理案|\*博士生學術 件&外審委員推薦 專書委託審 No 2. |(1)委員提供本會審查委員名單 查申請表 5位,再由推選名單抽選出3米研究生發表 指導教授 指導教授審核 位審查委員進行外審程序。 文章點數認 是否具申請資格 (2)審查委員資格:1.具該類審 證申請書 查專業之副教授以上資格者 (3)五年內至少於 SSCI 或 TSSCI 1.2 3. 承辦人員 送交承辦人員彙辦、簽報 期刊有一篇以上之投稿紀 研究生論文 錄。 發表佐證資 No (4)本案係屬博士班「甲類」畢 4. 料檢核表 研究生事務認定審查 業點數,審查評定基準應有 系所相關 1.3 會議審議 相當 SSCI 期刊、SCI 期刊、 會議 甲類學術專 (受理案件&外審委員 TSSCI 期刊、EI 期刊水準之 推薦) 著作。 書委託審 (5)學術專書範圍:不包括手冊、 5. 查佐證資料 教科書、文藝創作、翻譯著 (1)專書 所務會議 作、編注、譯注或已發表之 (2)前一版專書 論文彙編等。 工作報告備查 (3)改版對照說 (6)本案若認列甲類「學術專書」 明(一式四份) 者,由本所將審查資料送三 承辦人員 6. 位審查委員進行「雙盲外審」 審查資料寄外審委員審查 程序,其外審相關費用(如: No 審查費、郵資…等項)由學生 系所相關 7. 自付。 會議 研究生事務認定審查 (7)甲類「學術專書」外審作業 會議審議 程序,將經所務會議通案訂 (外審結果&點數認定) 定之。 2. 第2次研究生事務認定 8. 審查會議審議:外審結 所務會議 果&點數認定 工作報告備查 3. 收件日期:每月第3周收件 承辦人員 9. 審查日期:隔月第1周審查 1. 註記會議審核結果 2. 資料歸還申請人 |1. 甲類學術專書委託審 查佐證資料應完備,才 10. 申請人 可進入會議討論,未備 結束 齊者一律不予受理。 2. 相關佐證資料如涉及偽 造、抄襲、代寫或舞弊案 件,經調查屬實者,即撤 銷其學位,其餘相關法律 責任自行負責。 法令依據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技職所研究生修業要點 承辦單位:技職及教育研究所 聯絡雷話:05-5342601 轉分機 3031